

聚 斌 / 编

反贪公告

—— 大牢里的 100 名公安局局长



下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反 贪 公 告

——大牢里的 100 名公安局局长

聚 斌 编

中国文联出版社

院长收贿法难容

——海南省黎族自治县法院
原院长杨信雄受贿案

杨信雄，海南省黎族自治县法院原院长。因收受贿赂，被依法惩处。

海南省在 1991 年的查处大案要案中，省和各市县从公检法司、纪检、监察和审计等部门抽调一批干部充实各地清房工作组，加强办案力量。全省共组织办案组 131 个，办案人员 543 人。经过深入发动群众，做过细的思想工作，突破了一批大案要案。东方、万宁、琼海、海口、琼山、澄迈、陵水、临高、屯昌、定安等市县查处大案要案都有所突破。特别是东方黎族自治县查处该原法院院长杨信雄等人收受金矿老板行贿款 7 万多元、黄金 560 克建私房一案，在检察机关大力配合下突破此案，在全省震动很大。

（摘自《海南日报》1998 年 10 月第 9 期）

警官贪贿法不容

——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安局
原副局长姜忠诚受贿案

姜忠诚，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因受贿罪，于1997年5月19日，被攀枝花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16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

孙惠文，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原所长。因受贿罪，于1997年5月19日，被攀枝花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5年。

贺会恩，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安局行政处原副处长。因受贿罪，于1997年5月19日，被攀枝花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11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

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姜忠诚（正县级、一级警督）在公安战线上浴血奋战28个春秋。他曾用智慧、生命和枪杆保卫了社会的安宁。他在这个特殊的岗位上经受了幾度生与死的考验，不曾倒在犯罪分子的枪口下。然而在市场经济大浪中，他却被糖衣炮弹击中。

姜忠诚的麾下，受到反贪利剑斩杀的还有该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所长孙惠文（副县级、一级警督），行政处原副处长贺会恩（副县级、一级警督），交警支队原政工科副科长张远东（正科级、一级警督）等6人。同案受到检察机关查办的其他人员达14人之多。

从辉煌走向堕落

1967年，姜忠诚从部队转业后，一直在公安战线上工作。优秀侦查员、先进工作者、模范共产党员等光环，没有哪一年少了他。随着功劳的增大，职务的升迁，他艰苦奋斗未变。他担任攀枝花市公安局副局长后，仍然穿旧解放鞋，下基层检查工作，派出所领导们招待他三菜一汤，他怕沾上大吃大喝之名，硬要交生活费。他后来渐渐习惯了大鱼大肉、五粮液和茅台酒。后来竟然发展不断有群众举报他“夜夜不归家，嫖妓女，养情妇”等等。

1992年底，市建校集体研究，打算开办汽车驾驶员培训班，通过罗某找姜忠诚帮忙。一天，校方邀姜到校考察驾训班办班条件，罗陪同。姜对校方的准备工作表示满意。为感谢姜的“满意”二字，校方集体研究给姜、罗二人各1000元咨询费。二人羞羞答答推让一番后，分别将信封揣进了腰包。此后，姜发现了新大陆：手中的权力也是货币，而且是最有效的通币。从此，为了得钱，姜从半推半就到赤膊上阵，一发不可收拾。

1994年，蒋某因开卡拉OK厅从事色情服务被警方查获。蒋通过熟人给姜忠诚送去1万元，姜不收。蒋思前想后，再次

出手，这次送去 2 万元，姜忠诚这才笑纳。

在姜忠诚的非法所得中，通过车辆管理所利用发放车辆牌照等权力收受的钱物占比重最大。

侦查与反侦查的较量

姜忠诚对如何逃避追查，如何掩人耳目，都有极丰富的“经验”。他违法犯罪时小心谨慎，手段诡秘多端。

1993 年上半年，对姜忠诚等人受贿、贪污、挪用公款的犯罪行为，群众不断向中央、省、市纪检、监察、检察等机关举报。

姜忠诚一时四面楚歌。他一方面抓紧时机，上市电视台发表讲话，证明他尚是“自由人”，另一方面，他多次悄悄到车管所与孙惠文密谋，寻找退路，销毁帐目。

1994 年 11 月，在审查某规划设计院的帐目时，检察官发现该设计院不管是谁，只要有业务往来，都要给回扣。总计送给 60 多人，金额不等。其中，市公安局行政处副处长贺会恩在一起小工程中得回扣 2700 元。一起小工程就吃掉 2700 元，建交警大队、看守所等更大的工程，贺会恩及有关人员就不会吃钱吗？

然而，贺会恩面对检察人员的询问时，除了供出了自己的非法收受他人贿赂现金 10 万余元的犯罪事实外，对于涉及姜忠诚的问题，却避而不谈。

反贪干警沉着冷静，步步为营，在全封闭状态下秘侦秘查。但姜忠诚反侦查手段高明，居然一时间摸清了检方的侦破方案。他与检方针尖对麦芒，玩起了反侦查“游戏”。

他还利用原有的特权，拼命向反贪侦干套近乎、许愿、拉拢，为其串供、毁证服务。这一手的确也使检方内部产生了意志不坚定者，发生了被其拉下水的事件。检方的侦查活动几乎全暴露在战场上。检方采取了将计就计的战术，通过精心策划，最终掌握了姜忠诚受贿 47000 元的铁证。1995 年 5 月 31 日，攀枝花市人民检察院决定对姜忠诚予以监视居住，同年 7 月 10 日决定对其依法逮捕。孙惠文、张远东、陈××等铁腕人物也相继被检察机关立案侦办。

攀枝花检方迅速成立了“5·26”专案指挥部。市检察院打破常规，打破条块分割和职能部门界限，组成了建国以来第一支由反贪干警、法纪干警、刑检干警、技术干警、调研干警、后勤干警等诸检种干警联合参战的队伍。

首次交锋，姜忠诚翻动三寸不烂之舌，辩得他身无瑕疵。到后来，他干脆胡搅蛮缠，倒打一耙：“按今年（1995）元月 1 日实施的《赔偿法》，你们要吃官司。我要将你们推上被告席。”

对姜忠诚撒泼耍赖，检察官正色道：“你最清楚不过，我们没有足够的证据，是不会随便将你‘请’到这里来的。”这一“将军”点到“致命”处，姜忠诚似一尊遇水的泥水，轰然倒地。

1995 年 8 月 15 日，第二次综合预审姜忠诚的讯问笔录形成。但老谋深算的姜忠诚出尔反尔，拒不在笔录上签字。他说他充分思考后才决定签不签字。检察官耐心地等了他三天三夜。

事隔 400 余天之后，姜忠诚在众目睽睽的法庭上公然翻供。

姜指责检察官刑讯逼供。旁听群众发出了嘲笑：“你思考

三天三夜后才签的字，这怎么能叫逼供呢？”

尾 声

1997年5月19日，攀枝花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公开审理“5·26”系列案主犯姜忠诚。一审法院作出判决：“（一）姜犯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6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二）被检方扣押的姜在成都通锦桥饮马公寓一单元六楼、以17万元购买的三室一厅住房一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三）对检方立案侦查期间追缴的赃款30.50万元（其中受贿款18.53万元、巨额财产10万元、孳息2万元）依法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5·26”案的其他“要员”也分别受到法律的惩处。市公安局行政处原副处长贺会恩因受贿10.47万元，被判处有期徒刑11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市公安局车管所原所长孙惠文因受贿罪被判刑5年。市交警支队原政工科副科长张远东，因受贿罪被判刑10年。在“5.26”案中徇私舞弊的某反贪侦干，经检方侦查起诉，也被法院判了刑……

但姜忠诚对此判决不服。1998年春末，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后，以14.8万元的受贿罪改判姜忠诚有期徒刑12年。

（摘自《文摘旬刊》沈 发改编）

贪欲使公安局长成为囚徒

——四川省涪陵市公安局原
副局长刘国文受贿案

刘国文，四川省涪陵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因受贿罪，于1995年2月23日，被四川省涪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8年零6个月。

1995年2月23日，四川省涪陵市人民法院审判庭被告席上，坐着一位法官并不陌生的面孔，他就是市公安局副局长刘国文。当法官庄严宣布，判处刘国文有期徒刑8年零6个月之时，他如梦初醒，流下了忏悔的泪……

**1000元、2000元，
钱来得如此容易**

刘国文，现年48岁，中共党员。1990年9月，他由市公安局办公室主任升为副局长，可算是春风得意。坐上了局长宝座，掌了大权，刘国文飘飘然了，忘乎所以之中忘记了自己手

贪欲使公安局长成为囚徒

中权力的责任，于是，开始了他罪恶的生涯。

1991年刘国文分管交警队工作。这年9月，交警队正在修建综合大楼，是由某建筑公司承包，协议由承包方先行垫支修建。综合大楼修至第六层时，承包方到银行贷款困难，资金缺乏，影响施工。承包方刘经理着急了。一天，刘经理找到刘国文，说：“刘局长，能否划一部分建房款，解决当前燃眉之急。”刘国文一想，机会终于来了。沉默了一会儿说道：“刘经理，你应该懂得，别人搞工程都有3-5%的介绍工程信息费……”刘经理是个聪明人，一听就知道该怎么办了。第二天上午，刘经理携带现金1000元，来到刘国文办公室，见刘国文独自一人，正在看报纸，忙热情主动招呼：“刘局长，这是1000元你拿去用，昨天说的划款的事，望你支持。”说着把钱放在办公桌上。刘国文满脸堆笑：“这事好说……”不几天，刘国文同意划一部分建房款给承包方。

1992年3月，综合大楼竣工结帐，刘经理又送了刘国文2000元，想承包交警队的公路立交桥工程。

这钱也来得太容易了，这年头不利用手中的权力多捞点钱，太亏了，刘国文想着这些，心里美滋滋的。

从3000元到7000元，

胃口越来越大

1992年9月，某建筑工程公司副经理王某，得知市交警队修建公路立交桥。一天，王经理找到刘国文要求承建公路立交桥工程。而此时刘国文正在为市公安局职工集资建房犯愁，他眉头一皱，计上心来，说：“王经理，市局修职工宿舍，每

人先预交 3000 元钱，你看……”王经理没等刘说完，就敏感地回答：“刘局长，集资这事放心好了，我帮你交就是了。”第二天晚上，王经理请刘国文到一个火锅店吃饭，吃饭的时候，王经理将准备好的 3000 元现金交给了刘国文，刘国文当即允诺：“承包公路立交桥的事，我们研究一下，问题不大。”

不久，王经理如愿承包到了交警队公路立交桥工程。1992 年 11 月下旬的一天，王经理找刘国文划款购建筑材料。刘国文心想，这个工程支出达几十万，才给 3000 元好处费太少了，这次机会不能放过。于是，对王经理说：“我把工程给你承包，算对得起人，有几个准备包工程的。答应给我 15000 元还未包到呢？”王经理一听，马上领会刘的意思，忙笑着说：“刘局长，我保证也对得起你。”于是，王经理通知其妻子到银行取了现金 7000 元，当天晚上，王经理、刘国文再次到“八一”火锅馆吃饭，吃完饭后，王经理将现金 7000 元交给了刘国文，刘国文满载而归。

屡屡得手，刘国文贪欲愈加膨胀，胃口越来越大。王把立交桥工程包到手后，又将此工程转交给徐某承建，王坐收徐的管理费。1993 年 6 月 8 日，立交桥工程施工结束，承建方核算工程造价为 58 万，加上税金和管理费共计 68 万元，超出原设计金额 27 万元，市交警队只付出 30 万元。王经理与徐某多次找到刘国文结清工程款，刘国文每次都不明确答复。1993 年 9 月的一天，王、徐二人又找到刘国文谈公路立交桥结帐的事。这时正值刘国文分得一套新房，准备装饰。刘国文对王、徐二人说：“我分了套新房，还没有装修，你们帮我装修一下。”王、徐二人见势当即表示：“刘局长，没得问题，保证给你装修好。”王、徐二人安排建筑公司的况某为刘国文装修，用了一个多月时间，况某为刘国文装饰房屋的材料和人工工资

贪欲使公安局长成为囚徒

共计支出 6700 元，刘国文未支付，而由徐某将这笔费用支付给了况某。这以后，刘国文仍不答复结清工程款。一直拖了大半年。1994 年 2 月，王、徐二人见情况不妙，决定再送 5000 元。2 月 23 日，由徐准备好现金，并买两条红塔山，一瓶五粮液，王、徐二人一道去了刘国文宿舍，由王出面将刘国文叫到刘的卧室内，将徐事先准备好的 5000 元奉上。刘当即收下，并说：“结工程款的事，好商量。”

刘国文利欲熏心，只要有机会就捞。1993 年 3 月，市交警队决定将综合大楼的阳台改装为铝合金推拉窗。某装饰工程处陈某知道后找到刘国文说：“把阳台装修工程包给我做，质量保证，事成之后一定重谢。”刘国文同意了，并于 1993 年 3 月由交警队与陈某签订了装修合同，工程单价为 220 元一个平方米，总造价为 11 万余元。陈某承包到装修工程后，于 3 月和 4 月两次到刘国文家中，共送给刘国文 6000 元，表示感谢。

1993 年 3 月 10 日，某公司经理龚某某在刘国文的签字同意下，向市交警队借款 10 万元。三个月后，刘国文多次催龚还款。龚某某为了延缓还款期限，送给刘国文 5000 元。

1993 年 6 月，沈某某得知同事谭的同学是刘国文，想通过同事找刘国文帮忙办理大货车学习驾驶证。6 月的一天，沈由谭介绍，来到刘国文的家里，找到刘帮忙办学习驾驶证，刘国文说要 3620 元办证费，沈当即交了 3620 元现金给刘国文。刘国文收了这笔钱，心想，“这笔办证费，不交给财务上，没人知道。”于是他向办证工作人员招呼，作为免费为沈办理了大货车学习驾驶证。这笔办证费神不知鬼不觉地装进了刘国文的腰包。后来，沈又送了刘国文 500 元，作为辛苦费。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刘国文利用职务之便利，非法收受他人财物终于案发。

贪欲使公安局长成为囚徒 田

一个堂堂的公安局副局长，就这样为自己营造了金色的囚笼。

(摘自《文摘旬刊》 培 伟改编)

贪欲让公安厅长倒下

——贵州省公安厅原
厅长郭政民受贿案

郭政民，贵州省公安厅原厅长。因受贿罪，于1995年1月16日上午，被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昔日厅长的喃喃自语

岁末年初，贵州高原爆出一个特大新闻：贵州省委委员、省公安厅厅长郭政民锒铛入狱了。什么事情能使这个爵高位显的执法者也受到了法律的惩罚呢？

“我恳切希望政府法外施恩，给我一个机会。”这句话出自几天前还在号令全省万余名警察的贵州省公安厅厅长郭政民之口，实在让人嗟叹不已。1993年12月8日凌晨2时郭政民被刑事拘留。仅仅两天以后，在一间斗室里面对威严的检查官，曾经是那样自负的郭政民终于垂下了骄傲的头颅，心里眼里流

露的俱是悔恨：名誉地位已是过眼云烟，我别无所求，只企望能够有一个重新工作的机会。末了，又抬起头来睁大迷惘的双眼，喃喃自语：17万，公安厅厅长，贵州第一，恐怕在全国也是第一，不可能，不可能。郭政民指指自己的脑袋：恐怕这个也保不住了。

初露端倪

1993年8月，中央纪委工作组在查处原贵州省政协常委、省计委副主任兼贵州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闫建宏一案有重大牵连的不法外商金凯利时，发现金曾经通过贵州省公安厅厅长郭政民，为其妻刘某和深圳新王朝酒店原总经理李某办了《往来港澳通行证》，公安厅收了金凯利100万元人民币。

8月30日，中纪委负责人与郭政民谈话，希望郭如实提供情况。并询问金凯利给公安厅100万元人民币是怎么回事。

郭承认，收钱和为刘、李两人办通行证都是事实，100万元仍存在省公安厅招待所（贵阳京都饭店）的帐上。并检查道：刘、李两人都不是贵州籍户口，为他们办通行证，违反了国家有关户籍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办案人员来到省公安厅招待所，帐面上记载：金凯利由深圳某银行汇进招待所共110万元，其中10万元已转至由金凯利担任董事长的贵州丽晶饭店帐上。

对此，金凯利提供的证词是：10万元是饭店付给省公安厅的“挂靠费”。既然如此，郭政民为何不理直气壮地向组织说明？

此刻已是1993年10月底。中共贵州省第七次代表大会召

贪欲让公安厅长倒下

开的日期已日益临近，对作为省委委员候选人的郭政民，倘若举措不当，势必影响省党代会的顺利进行。查还是不查？省纪委领导同志与办案人员多次研究后认为：公安厅领导机关是掌握专政刀把子的要害岗位，如同人的眼睛那样容不得半粒沙子。如果能清除混进其间的隐患，无疑为党和人民办了好事。即使查了没有问题，也可以让省委放心。因此，这个风险值得冒。一句话，坚决查！

如前所述，金凯利捐给公安厅的 10 万元“挂靠费”郭政民为何缄口不谈？为什么其他厅领导都说不知道此事，厅财务部门为什么没有记载？疑团一个接着一个。办案人员决定先查明 10 万元的下落。

有关知情人向办案人员披露：1993 年 3 月中旬。郭政民的长子曾飞赴上海，到金凯利在上海包租的龙柏饭店 25 号别墅单独会见了金。此行好像与此有关。

这是一个重大线索。办案组立即派人赴上海取证。

第六天，上海传来消息，拿到了郭政民长子往返贵阳、上海之间的证据！

堕入深渊

郭政民与金凯利非亲非故，两者之间犹如隔着条河，怎么会搭上一座桥，相识进而同流合污呢？

要解开这个迷，让我们先来到细雨蒙蒙的贵阳。

市郊一座戒备森严的收容所里，昔日趾高气扬的外商金凯利在执法如山的公安人员出示的铁证面前，就像一个泄了气的皮球，怎么也抖不起昔日的威风了。

他目光呆滞地冥思苦想着……曾几何时，他不也是一个公安人员吗？而且还是一位“处级警官”呢。而今，怎么沦为阶下囚呢？难道一切就将这样结束吗？不信，他怎么也不相信，因为省委委员、省公安厅的厅长是他的后台。这可是一个他花了17万元买通的风雨不动安如山的大后台呀！这样的大后台怎么可能顷刻之间坍塌了呢？

靠在审讯室冰冷的墙上，金某眯缝着小眼睛，回想起一年间的沧桑之变，嘴角上不时还漾出一丝得意的微笑……

金凯利曾于1985年涉嫌参与倒卖赴汤加王国假护照案，被贵阳市公安局抓获，后依法关到贵阳三江农场劳教。期限未满，却不明不白地被提前释放了。出来后又与贵阳市公安局原处长樊××打得火热。

1992年9月，金某带着发财的梦想从南美州某国回到了他的父母之邦。不过，他的目的不是省亲，发财才是目的。他打定主意要发大财，发不义之财。目的的卑鄙决定了手段的无耻。

他自诩颇知人情世故，有一套“发财经”：靠手中的钱，买当官的权，捞更多的钱。回国不久，他迈出了第一步，结果，旗开得胜，一炮打响。

1992年底，金凯利由深圳来到贵阳，经闫建宏介绍，金成了贵州丽晶饭店的港

方董事长。金自知劣迹昭彰，急于寻找退路，钻隙觅缝地为其妻刘某和关系人李某办理脱离大陆的出境护照。

他盯住的第一个目标，是贵阳市公安局副局长F。他要求F给其妻刘某和深圳某大酒店总经理李某办理两张往来港澳的通行证。

F见到白花花的银子动了心。只是他官有点小，权不够